

光合映画影视传媒无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6年12月23日，邮件。
- 2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6年12月28日
- 3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4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陈晗秋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应出席监事会会议的监事人数共3人，实际出席本次监事会会议的监事（包括委托出席的监事人数）共3人，缺席本次监事会决议的监事共0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追认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2016年12月，公司与杭州银行文创支行签署了400万元的《人民币额度借款合同》，借款期限一年。公司实际控制人、控股股东陈炯为该笔借款提供了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3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数0票。

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光合映画影视传媒无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光合映画影视传媒无锡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6年12月28日